证券代码:002667 证券简称:鞍重股份 公告编号:2015—039

鞍山重型矿山机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鞍山重型矿山机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5月19日发布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公告》,公司正在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公司股票已于2015年4月7日(星期二)开市起停牌,并于5月25日、6月1日发布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的公告》,上述相关公告公司已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上。

目前公司与有关各方正在积极有序地推动重组各项工作。截至本公告日,公司聘请的财务顾问、律师事务所、审计机构、评估机构正在对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涉及的资产开展尽职调查,并进行《审计报告》、《资产评估报告》、《法律意见书》

和《重大资产重组报告书》等相关申报材料的编制工作。本公司股票(证券简称:鞍重股份,证券代码:002667)将继续停牌,停牌期间,公司将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进展情况公告。本公司筹划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尚存较大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鞍山重型矿山机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6月8日

证券代码:002628 证券简称:成都路桥 公告编号:2015-030

成都市路桥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秘书辞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成都市路桥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6月8日接到公司董事会秘书伍和平先生递交的书面辞职报告。伍和平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职务,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时生效。伍和平先生辞职后,将不在公司担任其他任何职务。

公司及董事会对伍和平先生在担任董事会秘书期间为公司发展所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有关规定,在董事会秘书空缺期间,暂由公司董事长周维刚先生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尽快聘任新的董事会秘书。

特此公告!

成都市路桥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六月八日

关于长期停牌股票(城投控股)估值方法调整的公告

为使本基金管理人旗下基金对长期停牌股票等没有市价的投资品种的估值更加公平、合理,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并参照中国证券业协会《关于停牌股票估值的参考方法》的有关规定,本基金管理人旗下基金自2015年6月5日起,对所持有的城投控股(600649)采取中国证券业协会《关于停牌股票估值的参考方法》中的“指数收益法”进行估值。本基金管理人将在该股票复牌且其交易体现活跃市场交易特征后,对其恢复收盘价估值,届时不再另行公告。

特此公告。

兴业全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6月9日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持有的“超图软件”股票估值调整的公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08]38号《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等有关规定,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自2015年6月8日起,对本公司旗下证券投资基金持有的“超图软件(代码:300036)”采用“指数收益法”予以估值。

待该股票其交易体现了活跃市场交易特征后,将恢复采用当日收盘价格进行估值,届时不再另行公告。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人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六月九日

证券代码:002713 证券简称:东易日盛 公告编号:2015-046

东易日盛家居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东易日盛家居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4月16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1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该议案已获得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议案内容如下:公司以2014年12月31日总股本124,840,476.00股计算,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6.00元(含税),共计派发74,904,285.60元;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共计转增124,840,476.00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为249,680,952.00股。相关内容详见公司登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的公告》、《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2014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公司已于近日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了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124,840,476元变更为人民币249,680,952元,其他内容不变。

特此公告。

东易日盛家居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六月八日

股票简称:西部证券 股票代码:002673 编号:2015-058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举行2014年年度报告集体网上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4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于2015年4月28日已在(http://www.cninfo.com.cn)巨潮资讯网进行披露,根据信息披露相关要求,公司已于2015年5月8日举行了2014年年度报告网上业绩说明会。

为了更好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公司将于2015年6月11日(星期四)下午14:30-17:00在深圳证券信息有限公司提供的网上互动平台参加陕西地区上市公司2014年度报告集体说明会,本次说明会将采用网络远程方式举行,投资者可以登陆(http://irm.p5w.net)全景网参与本次说明会。出席本次说明会的人员有:公司总经理祝健先生,董事会秘书王宝辉先生,财务总监何峻先生。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公告。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6月8日

华宸未来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董事变更的公告

华宸未来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股东会第十一次会议选举产生了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为:于建琳女士、刘玉瀛先生、钱小鸣先生、辛炯官先生、王温先生、陈湘义先生、高长春先生。其中,于建琳女士、刘玉瀛先生、钱小鸣先生为新当选董事,王温先生、陈湘义先生、高长春先生为新当选独立董事。向旭平先生、甄学军先生、阙水深先生、汪新先生不再担任公司董事;谭向东先生、康书生先生、胡奕明女士不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对他们为公司做出的贡献深表感谢!

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选举于建琳女士担任公司董事长。向旭平先生不再担任公司董事长。

特此公告。

华宸未来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6月9日

附:新任董事简历

于建琳女士,董事,拟任董事长,中共党员,内蒙古大学工商管理硕士。历任华宸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委员及副总经理、华宸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信托资产部部门经理、华宸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办公室副主任等职务。

刘玉瀛先生,董事,中共党员,南开大学产业经济学博士。现任华宸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党委书记兼董事长,历任包钢集团公司总经济师、包钢集团副总经济师兼总会计师、包钢集团公司总会计师兼计划财务部部长等职务。

钱小鸣先生,董事,民建会员,北京涉外经济专修学院毕业。现任江苏鸿丰实业投资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兼总经理,历任江苏苏辉晶元担保有限公司总经理、扬州阳港实业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等职务。

高长春先生,独立董事,中共党员,吉林大学世界经济学博士。现任东华大学旭日工商管理学院教授兼东华大学旭日工商管理学院时尚与创意经济中心主任,历任东华大学旭日工商管理学院教授兼副院长、哈尔滨工业大学教授兼副院长等职务。

陈湘义先生,独立董事,九三学社社员,马斯特里赫特管理学院工商管理硕士。现任美国富瑞金融集团上海代表处首席代表,历任法国巴黎投资管理(亚洲)有限公司上海代表处首席代表、申万巴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监等职务。

王温先生,独立董事,中共党员,内蒙古大学工商管理硕士毕业。现任内蒙古国有大型企业监事会主席,历任内蒙古国有企业监事会工作办主任、内蒙古国资委监事会工作处处长、内蒙古经贸委处长等职务。

益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持有的股票停牌后估值方法变更的提示性公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2008】38号公告《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及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中基协发【2013】13号《关于发布中基协(AMAC)基金行业股票估值指数的通知》的要求,本基金管理人经与托管银行协商一致,决定自2015年6月8日起,对本公司旗下益民服务领先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0410)和益民品质升级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1135)持有的长期停牌股票浦发银行(股票代码:600000)采用“指数收益法”进行估值。上述股票复牌后,本管理人将综合参考各项相关影响因素并与基金托管人协商后确定对该股票恢复按市价估值法进行估值。届时不再另行公告。

本公司旗下基金将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及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相关规定和基金合同中关于估值的约定对基金所持有的投资品种进行估值,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投资者可登陆我公司网站www.ymfund.com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650-8808咨询或查阅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益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6月9日

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资产估值方法调整的公告

依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08]38号)的有关规定和《关于发布中基协(AMAC)基金行业股票估值指数的通知》的指导意见,经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对旗下部分基金持有的金鸿能源(证券代码:000669)股票自2015年6月8日起按照指数收益法进行估值,待该股票的交易体现活跃市场交易特征后将恢复按市价估值方法进行估值,届时不再另行公告。若未来市场环境发生变化,本基金管理人也可采用其他合理的估值方法进行估值。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将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认真阅读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

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六月九日

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调整旗下基金所持停牌股票估值方法的公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2008】38号)及中国证券业协会基金估值工作小组关于停牌股票估值的参考方法》,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管理人)自2008年9月16日始,对旗下基金所持符合条件的长期停牌股票采用指数收益法进行估值(详见本管理人2008年9月16日的有关公告)。

根据上述公告及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关于发布中基协(AMAC)基金行业股票估值指数的通知》等文件,经与托管行协商一致,自2015年6月8日起,本管理人对旗下基金所持股票南京银行(601009)按指数收益法进行估值。

待上述股票复牌且交易体现活跃市场交易特征后,本管理人将恢复按市价估值方法进行估值,届时不再另行公告。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ccfund.com.cn

客户服务电话:400-8868-666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六月九日

证券代码:002716 证券简称:金贵银业 公告编号:2015-046

郴州市金贵银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董事会秘书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郴州市金贵银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15年6月8日收到董事、董事会秘书何静波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何静波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所担任的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职务。

何静波先生的辞职未导致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人数、不影响董事会正常运作。何静波先生辞去董事会秘书职务后,其所负责的工作已全部交接,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影响。该辞职报告自2015年6月8日送达公司董事会时生效,即日起,何静波先生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公司董事会对何静波先生任职期间为公司经营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将尽快聘任新的董事会秘书,在新的董事会秘书聘任之前,由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陈占齐先生暂时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

陈占齐先生简历:

陈占齐,男,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2年出生,本科学历,注册会计师。1991年7月至1993年3月于湖南新邵氮肥厂担任会计;1993年4月至1999年6月任湖南省第四工程公司财务科副科长;1999年7月至2003年12月任郴州市交通路桥公司副总经理;2003年12月至2004年10月任郴州市金贵有色金属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04年11月至2008年4月任郴州市金贵银业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08年4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2010年12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陈占齐先生持有913,066股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陈占齐先生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电话:0735-2659898

传真:0735-2659891

电子邮箱:chenzhanqi1772@163.com

特此公告。

郴州市金贵银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6月9日

证券代码:600776 900941 股票简称:东方通信 东信B股 编号:临2015-012

东方通信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2015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东方通信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2015年第二次临时会议于2015年5月29日发出会议通知,于2015年6月8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1、关于第六届董事会换届的议案;

会议同意向股东大会推荐以下9人为第七届董事会候选董事:张泽熙先生、李海江先生、倪首萍女士、郭端端先生、王锋先生、杜涛先生、王泽霞女士、杨义先先生、张立民先生。其中,王泽霞女士、杨义先先生和张立民先生为候选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2、关于股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失效并注销已授予的相应股票期权的议案;

同意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失效并注销已授予的354.15万股股票期权。

王忠雄董事属于本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受益人,回避了该项议案的表决。公司独立董事陶久华先生、王泽霞女士及陈静先生发表了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2015年6月9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之编号为临2015-014的《公司关于股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失效并注销已授予的相应股票期权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8票,反对票0票,期权票0票。

3、决定于2015年6月30日在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东方通信科技园A楼210会议室召开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有关年度股东大会的召开时间、审议事项等具体内容将另行通知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特此公告。

东方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六月九日

附:候选董事、候选独立董事简历

候选董事简历

张泽熙先生:男,1955年出生,大学学历,高级工程师。现任普天东方通信集团有限公司总裁、东方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全国政协委员、浙江省政协副主席等职务。曾任邮电部杭州通信设备厂生产处处长、经营处处长,东方通信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兼系统部总经理、执行副总裁,普天东方通信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等职务。

李海江先生:男,1971年出生,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现任东方通信股份有限公司常务副总裁职务。曾任普天东方通信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总经理、珠海东信和平智能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珠海东信和平智能卡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兼财务总监、东方通信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兼金融事业部总经理等职务。

倪首萍女士:女,1964年出生,注册会计师,高级会计师。现任普天东方通信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兼总会计师。曾任邮电部杭州通信设备厂财务处副处长、东方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主任、普天东方通信集团有限公司总会计师等职务。

郭端端先生:男,1971年出生,高级管理人员工商管理硕士学位,高级工程师。现任普天东方通信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曾任浙江东方通信集团有限公司企管部主任、寻呼机制造部总经理,普天东方通信集团有限公司总裁助理、副总裁,杭州东信移动电话有限公司和杭州摩托罗拉移动通信设备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诺基亚西门子通信(杭州)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东方通信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等职务。

王锋先生:男,1960年出生,研究生学历,管理学硕士。现任中国普天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企业发展部总经理。曾任贵阳普天通信机械厂助理工程师、工程师、技术科副科长、技术经营部主任、副总工程师、副厂长、厂长、党委书记,贵阳普天万向物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党委书记,中国普天信息产业集团公司改制办公室常务副主任、改制办公室主任、企业发展本部总经理,普天首信通信设备厂(集团)常务副厂长、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大恒新纪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常务副总裁,普天物流技术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总经理,中国普天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行业电子事业本部副总经理等职务。

杜涛先生:男,1975年出生,研究生学历,工学硕士学位。现任普天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委员,兼政务产品线总经理、营销二部总经理。曾任东方通信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软件工程师、CDMA2000基站项目的声码器/选择器组组长、BSC产品负责人、开发一部经理,普天信息技术研究院无线网络部软件部经理、总经理助理、无线网络项目部副总经理、系统集成测试部总经理(兼),TD-SCDMA项目副总经理、党委委员、院长助理、副院长,兼TD与LTE公网项目研发总经理、公网项目产品线研发总经理、公网产品线总经理等职务。

候选独立董事简历

王泽霞女士:女,1965年出生,会计学博士,工商管理(会计学)博士后。现任杭州电子科技大学会计学院执行院长、教授,中国会计学会理事、浙江会计学会副会长、中国会计学会电子专业委员会副会长。曾任杭州电子科技大学财经学院会计系讲师、副教授、教授,杭州电子科技大学财经学院副院长、院长。

杨义先先生:男,1961年出生,研究生学历,获北京邮电大学信号与信息处理专业博士学位。现任北京邮电大学信息工程系教授、博士生导师、长江学者特聘教授,并兼中国密码学会常务理事、中国电子学会常务理事及中国通信学会会士等职务。曾任北京邮电大学信息工程系讲师、副教授,香港中文大学信息工程系访问教授等职务。

张立民先生:男,1962年出生,大学学历,获华东政法学院学士学位,高级律师。现为国浩律师集团(杭州)事务所合伙人、专职律师。曾在杭州市法律学校任教经济法学,曾任杭州西湖律师事务所、杭州对外经济律师事务所兼职律师,浙江志和律师事务所专职律师,浙江星韵律师事务所专职律师等职务;曾为浙江巨化、天通股份、苏泊尔、万丰奥威等数十家公司承办股票发行、上市、配股、增发及并购重组有关工作。

证券代码:600776 900941 证券简称:东方通信 东信B股 公告编号:2015-015

东方通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15年6月30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 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15年6月30日 13点00 分

召开地点: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东信大道66号东方通信科技园A楼210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15年6月30日

至2015年6月30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B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201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
2	201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
3	201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
4	关于2014年度利润分配的方案	√	√
5	关于会计师事务所报酬及续聘的议案	√	√
累积投票议案			
6.00	关于选举第七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应选董事(6)人	
6.01	张泽熙	√	√
6.02	李海江	√	√
6.03	倪首萍	√	√
6.04	郭端端	√	√
6.05	王锋	√	√
6.06	杜涛	√	√
7.00	关于选举第七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独立董事候选人	应选独立董事(3)人	
7.01	王泽霞	√	√
7.02	杨义先	√	√
7.03	张立民	√	√
8.00	关于选举第七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应选监事(2)人	
8.01	郁旭东	√	√
8.02	徐晓晖	√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第六届董事会2015年第二次临时会议、第六届监事会2015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公告已于2015年4月28日及2015年6月9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香港文汇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4、5、6、7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 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四)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六) 同时持有本公司A股和B股的股东,应当分别投票。

(七) 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详见附件2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最后交易日
A股	600776	东方通信	2015/6/19	-
B股	900941	东信B股	2015/6/25	2015/6/19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时间:2015年6月26日 上午9:00-11:30,下午13:00-16:00

2、登记手续:个人股东凭个人身份证原件、证券帐户卡及持股凭证进行登记;受委托代表人凭授权委托书、本人身份证原件、委托人证券帐户卡及持股凭证进行登记。

法人股东代理人凭股东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其身份证复印件、证券帐户卡及代理人身份证明办理登记手续。

外地股东可凭有关证件以传真方式由公司进行登记。

3、登记地点: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六、其他事项

1、本次股东大会现场部分,会期半天。出席会议代表食宿及交通自理;

2、联系方法:

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东信大道66号东方通信科技园

东方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电话:0571-86676198

传真:0571-86676197

邮编:310053

特此公告。

东方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6月9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报备文件

东方通信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2015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

东方通信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2015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东方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15年6月30日召开的贵公司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201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201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	201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	关于2014年度利润分配的方案			
5	关于会计师事务所报酬及续聘的议案			
序号	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投票数		
6.00	关于选举第七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6.01	张泽熙			
6.02	李海江			
6.03	倪首萍			
6.04	郭端端			
6.05	王锋			
6.06	杜涛			
7.00	关于选举第七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独立董事候选人			
7.01	王泽霞			
7.02	杨义先			
7.03	张立民			
8.00	关于选举第七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8.01	郁旭东			
8.02	徐晓晖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一、股东大会董事候选人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选举、监事会候选人选举作为议案组分别进行编号。投资者应针对各议案组下每位候选人进行投票。

二、申报股数代表选举票数。对于每个议案组,股东每持有一股即拥有与该议案组下应选董事或监事人数相等的投票总数。如某股东持有上市公司100股股票,该次股东大会应选董事10名,董事候选人有12名,则该股东对于董事会选举议案组,拥有1000股的选举票数。

三、股东应以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既可以把选举票数集中投给某一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投给不同的候选人。投票结束后,对每一项议案分别累积计算得票数。

四、示例:

某上市公司召开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对进行董事会、监事会改选,应选董事5名,董事候选人有6名;应选独立董事2名,独立董事候选人有3名;应选监事2名,监事候选人有3名。需投票表决的事项如下:

累积投票议案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4.01	例:陈××	
4.02	例:赵××	
4.03	例:蒋××	
……	……	
4.06	例:宋××	
5.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5.01	例:张××	
5.02	例:王××	
5.03	例:杨××	
6.00	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投票数
6.01	例:李××	
6.02	例:陈××	
6.03	例:黄××	

某投资者在股权登记日收盘时持有该公司100股股票,采用累积投票制,他(她)在议案4.00“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就有500票的表决权,在议案5.00“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有200票的表决权,在议案6.00“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有200票的表决权。

该投资者可以以500票为限,对议案4.00按自己的意愿表决。他(她)既可以把500票集中投给某一位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分散投给任意候选人。?

如表所示: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票数			
		方式一	方式二	方式三	方式…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	-	-	-
4.01	例:陈××	500	100	100	
4.02	例:赵××	0	100	50	
4.03	例:蒋××	0	100	200	
……	……	…	…	…	
4.06	例:宋××	0	100	50	

证券代码:600776 900941 股票简称:东方通信 东信B股 编号:临2015-014

东方通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失效并注销已授予的相应股票期权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公司A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情况简述

1、2012年12月13日,东方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通信”或“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东方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东方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办法》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2、2013年4月7日,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作出《关于东方通信股份有限公司实施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批复》(国资委分配[2013]143号),原则同意公司实施股权激励计划。

3、2013年5月,公司将股权激励材料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备案。根据中国证监会的反馈意见,公司对《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进行相应的修订。2013年5月20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2013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东方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与首期股票期权授予方案(草案修订稿)》(以下简称“《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和《东方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办法(修订稿)》(以下简称“《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办法(修订稿)》”)。

4、2013年6月14日,公司召开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办法(修订稿)》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5、经公司股东大会授权,2013年6月17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2013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确定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相关事项的议案》,确定本期股票期权的授予日为2013年6月18日,同意公司向首期97名激励对象授予1256万份股票期权。

6、2014年8月22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股票期权行权价格及激励对象人数的议案》,将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人数由原先的97人调整为91人,公司总的有效的期权授予数量由首次授予的1256万份调整为1180.5万份,行权价格调整为3.81元。

7、2015年6月8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2015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股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失效并注销已授予的相应股票期权的议案》。

二、公司股权激励计划行权安排及条件

1、行权安排

公司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有效期为自股票期权授予日起的5年时间。

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自本期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日起满24个月后,激励对象在未来36个月内分三期行权,具体安排如下:

行权期	行权时间	可行权数量占获授期权数量比例
第一个行权期	自首次授予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0%
第二个行权期	自首次授予日起36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日起48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0%
第三个行权期	自首次授予日起48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日起60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40%

2、行权时业绩考核条件

考核期间:激励对象行权前一会计年度

考核次数:股权激励期间每年度一次

激励对象当年度期权可行权额度根据公司、部门、员工三个层面的考核结果共同确定。若行权上一年度公司业绩考核不达标,全部激励对象当年度股票期权的可行权额度不可行权,作废处理。

行权期内,各年度业绩均不低于前三个会计年度的平均水平,行权时公司需完成的业绩考核指标具体如下:

行权期	业绩考核目标
第一个行权期	行权前一年度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不低于6%,且不低于对标企业75分位值; 行权前一年度前三年净利润复合增长率不低于15.5%,且不低于对标企业75分位值; 行权前一年度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不低于95%。
第二个行权期	行权前一年度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不低于7.3%,且不低于对标企业75分位值; 行权前一年度前三年净利润复合增长率不低于15.5%,且不低于对标企业75分位值; 行权前一年度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不低于95%。
第三个行权期	行权前一年度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不低于8.5%,且不低于对标企业75分位值; 行权前一年度前三年净利润复合增长率不低于15.5%,且不低于对标企业75分位值; 行权前一年度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不低于95%。

注:(1)等待期内,各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及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均不得低于授予日前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的平均水平且不得为负。

(2)等待期内,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和净资产收益率均不得低于上一年度。

(3)净资产收益率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净利润复合增长率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复合增长率。

三、股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失效并注销已授予的相应股票期权

根据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公司2014年度审计报告》,公司2014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为3.162%,2012年度至2014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复合增长率为-10.29%,2014年度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为97%。对比前述业绩考核指标,公司2014年度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达标,2014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2012至2014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复合增长率均未达标,未同时满足第一个行权期的三项具体业绩考核指标,故上述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对应的第一个行权期的股票期权失效。按规定公司将注销该部分股票期权,注销的股票期权数量合计为354.15万股。

特此公告。

东方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六月九日

证券代码:600776 900941 股票简称:东方通信 东信B股 编号:临2015-013

东方通信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2015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公司第六届监事会2015年第二次临时会议于2015年6月8日以通